

金鹰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金鹰产业升级混合C）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3年6月26日

送出日期：2023年6月27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金鹰产业升级混合	基金代码	012541
下属基金简称	金鹰产业升级混合C	下属基金代码	012542
基金管理人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07-19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韩广哲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04-26
		证券从业日期	2007-08-31
	欧阳娟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3-06-21
		证券从业日期	2016-05-13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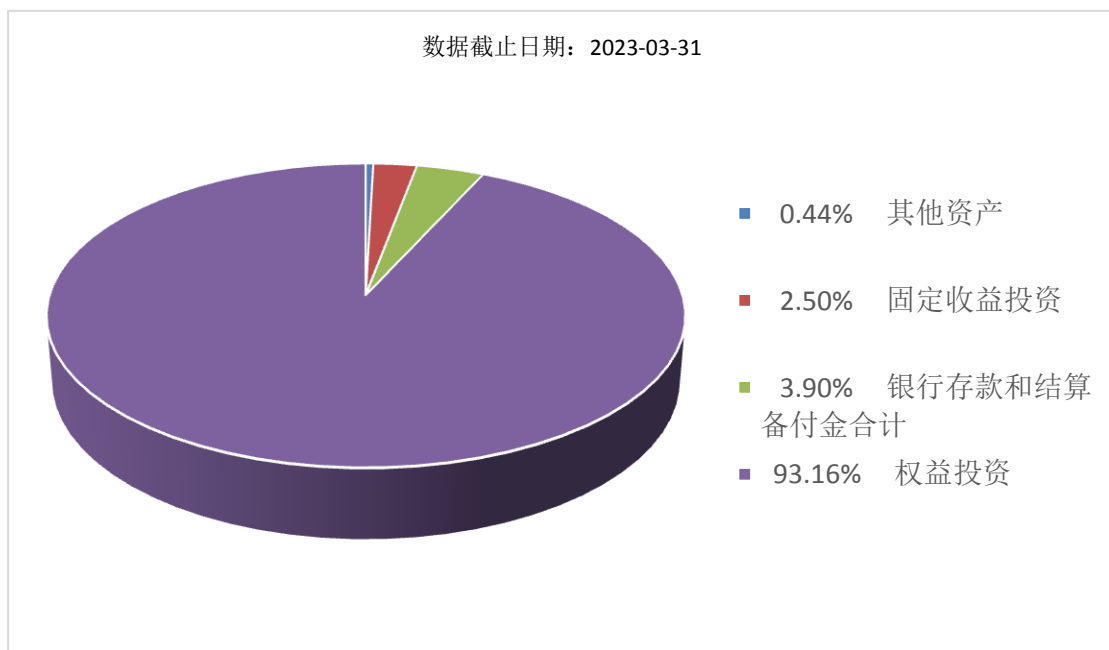
请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章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产业升级主题相关的行业和企业，通过精选股票和严格的风险控制，力争实现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次级债、永续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含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可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业务。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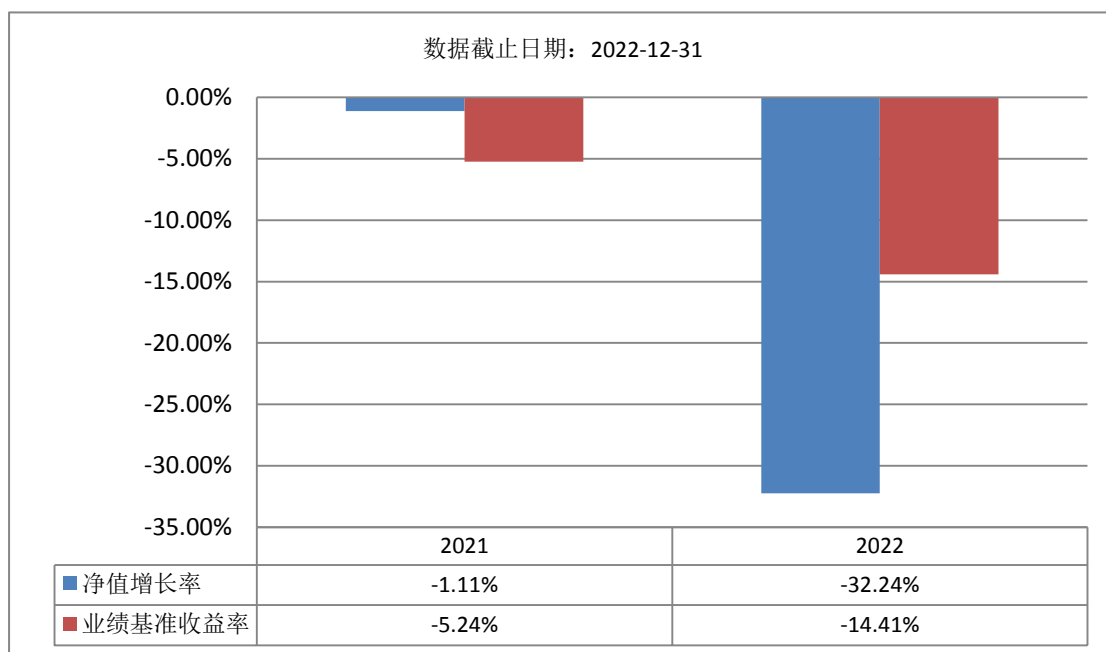
	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产业升级”主题相关证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结合对宏观经济走势、政策走势、证券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分析,主动判断市场时机,进行积极的资产配置,合理确定投资组合中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并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动态调整,最大限度地降低投资组合的风险、提高收益。本基金所界定的产业升级主题包括受益于产业结构调整而获得转型动力的传统行业、受益于技术创新而有望引领经济发展的战略新兴产业。股票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坚持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理念,在宏观策略研究基础上,将行业分析与个股精选相结合,对行业和个股投资价值进行评估,寻找具有投资潜力的细分行业和个股。其他投资策略还包括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和参与融资业务的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20%+中债总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合同生效日当年净值增长率计算区间为2021年7月19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认购费	—	—	本基金 C类基 金份额

			不收取 认购费
			本基金 C类基 金份 额不 收取 申购 费
申购费（前收费）	-	-	
赎回费	$N < 7$ 天	1.50%	
	$7 \text{ 天} \leq N < 30$ 天	0.50%	
	$N \geq 30$ 天	0.00%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50%
托管费	0.25%
销售服务费	0.80%

注： 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的风险主要包括：

1、市场风险。主要包括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购买力风险、上市公司经营风险、再投资风险。

2、管理风险。

3、流动性风险。

4、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1）与本基金基金类型相关的风险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股票资产占比相对较高。资产组合受股票市场的波动影响较大，如果股票市场出现整体下跌，本基金的净值表现将受到较大影响。

（2）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港股通标的股票，除与其他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以下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的特有风险。包括香港证券市场与内地证券市场规模差异的风险、股价较大波动的风险、股份数量、股票面值大幅变化的风险、停牌风险、直接退市风险、交收制度带来的风险。

2）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通规则变动带来的风险、港股通股票范围受限及动态调整的风险、基金净值波动风险、交易失败及交易中断的风险、无法进行交易的风险、汇率风险、交易价格受限的风险、港股通制度下对公司行为的处理规则带来的风险、结算风险。

3）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3）股指期货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含股指期货，股指期货采用保证金交易制度，由于保证金交易具有杠杆性，当出现不利行情时，股价指数较小的变动就可能给投资者权益带来较大损失。而且股指期货采用每日无负债结算制度，如果没有在规定的时间内补足保证金，按规定将被强制平仓，可能给投资带来重大损失。

（4）国债期货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债期货，可能面临市场风险、基差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是因期货市场价格波动使所持有的期货合约价值发生变化的风险。基差风险是期货市场的特有风险之一，是指由于期货与现货间的价差的波动，影响套期保值或套利效果，使之发生意外损益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分为两类：一类为流通量风险，是指期货合约无法及时以所希望的价格建立或了结头寸的风险，此类风险往往是由市场缺乏广度或深度导致的；另一类为资金量风险，是指资金量无法满足保证金要求，使得所持有的头寸面临被强制平仓的风险。

（5）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主要包括流动性风险、利率风险及评级风险等。由于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收益来自于基础资产产生的现金流或剩余权益，因此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还面临基础资产特定原始权益人的破产风险及现金流预测风险等与基础资产相关的风险。

（6）存托凭证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7）融资风险

本基金可参与融资业务，可能面临杠杆风险、强制平仓风险、违约风险、交易被限制的风险等，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不利影响或损失。

5、本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6、其他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ge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6135-888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